呼创赛字〔2016〕2号

关于印发《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旗市区党委、人民政府，呼伦贝尔学院、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

现将《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活动方案》

 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工作领导小组

 2016年4月20日

附件：

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活动方案

2016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自治区党委九届十四次全委会议及市委三届七次全委会议精神，以创先争优的实际行动，提高创业群体的创业创新意识和能力，帮助全市创业者实现自己的创业梦想。市委、市政府决定开展2016年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选拔创业典型，培育创业带头人，营造浓厚的创业氛围，激励更多的创业者投身到创业实践中，以创业更好地带动就业，推动呼伦贝尔经济综合实力发展新局面。现制定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名称

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

二、活动时间

2016年4月—10月

三、申报条件

（一）参赛对象为常住本市人员，学籍、企业注册经营地在本市范围内，或非本市但计划将项目落地本市的创业人员。鼓励高校在校生、专兼职教师联合组建创业团队参赛，并诚挚邀请其他地区创业团队参赛。

（二）大赛分为创业类和创意类。参加创业类比赛的选手需担任企业主要负责人，企业符合国家及自治区产业发展导向，运营情况良好，无违法经营等不良记录，企业主导产品有较好技术先进性。

参加创意类比赛的选手具有较强创业愿望，项目具有现实可行性，拥有与创业领域产品、技术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或关键技术，项目创业计划书完备、商业模式清晰、市场发展前景较好、能产生预期经济效益。

（三）参赛项目内容应为本人原创，提交的相关资料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且不含任何非法内容。

（四）优先支持获得风险投资、银行贷款等社会资本支持的创业项目。

（五）只有本地项目才可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四、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市委、市政府

（二）承办单位

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人社局、呼伦贝尔学院、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扎兰屯职业学院、呼伦贝尔市技师学院、呼伦贝尔市青年创业促进会。

（三）领导小组

本次大赛成立领导小组，由各相关单位负责同志组成。

（四）大赛组委会

本次大赛设立组委会，由主办、各承办单位有关负责同志组成。

（五）专家评审及指导委员会

专家评审及指导委员会由大赛组委会邀请各承办单位相关科室负责人、知名创业企业家、金融及投资行业专业人士、相关学科专家学者、知名媒体人士、专业创业培训导师等共同组成，负责大赛全程的辅导咨询、赛程指导和项目评审。

五、活动步骤

（一）大赛前期工作（4月初至4月中旬）。制定大赛方案；成立领导小组；组建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赴经济发达地区创业大赛举办地实地观摩，考察学习；沟通协调合作单位；做好赛事前期宣传工作。

（二）举行启动仪式暨新闻发布会（4月下旬）。举办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启动仪式，邀请各承办单位负责人和各大新闻媒体参加。

（三）报名（4月下旬至5月下旬）。逐级发动组织符合条件的优秀创业者报名参加大赛。创业项目主要以个人名义申报，申报选手认真填写《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报名表》，同时提交规定的相关报名材料。报名材料经项目所在地苏木乡镇、街道、创业园区和工商管理部门审核通过后，报所在旗市区团委进行审核汇总。报名者需根据报名表格要求，提交完整的报名材料，材料缺项的视为无效材料。

（四）组织分赛区选拔赛、初赛、决赛（6月至9月）。各旗市区、各高校为分赛区，选拔赛由各分赛区承办。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分赛区选拔赛、初赛，决赛三轮比赛，逐级评选出所有奖项。

（五）赛间开展系列活动。赛事期间，邀请全国知名创业导师、各行业知名人士开展创业专题培训、讲座，举办创业者沙龙、创业经验交流分享会、拓展培训活动、组织参赛选手外出实地考察等活动。

（六）做好后续服务（10月至11月）。赛后编印《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获奖作品汇编》，将入围决赛的创业项目制作成宣传片进行宣传推介。择时举办创业研讨会、项目推介会，对获奖选手及获奖项目予以推介。主办单位还将提供资源，继续为获奖选手提供创业帮助。做好优秀参赛选手的培训、帮扶、信贷及跟踪服务工作，努力促成创业投资。

六、赛制

（一）分赛区选拔赛（6月至7月中旬）。由各旗市区、各高校举办分赛区选拔赛。各旗市区选拔赛由党委、政府主办，团委联合相关单位承办。各分赛区需邀请专家成立评审团（评审团人数5人以上，评委应邀请非当地的企业家、专家，并将名单报大赛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以面试的形式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面试过程采用“3+5”模式（3分钟自我介绍+5分钟项目陈述）。通过专家评审团对参赛项目进行面试打分，各旗市区分赛区比赛结束后，各分赛区需推报不少于6个项目（创业、创意类各不少于3个），高校赛区推报不少于10个项目（类别不限）。

资料报送结束后，大赛组委会邀请相关领域专家，针对推报的项目资料进行一次资格审核评选，产生60个项目（创业、创意类各30个）入围初赛。

（二）初赛（7月下旬—8月下旬）。采取“3+6”互动答辩模式，即每个参赛项目展示3分钟、与评委互动6分钟，评委根据选手的现场表现，综合考察选手的运营策划、[领导](http://www.5ykj.com/Article/)管理、人际交往、组织协调、临场应变等各方面能力，进行现场打分，产生20个项目（创业、创意类各10个）进入决赛。

（三）决赛及大赛颁奖仪式（9月）。决赛采用“5+6”互动答辩模式，选手自我展示5分钟，评委点评、与选手互动交流6分钟。决赛将在呼伦贝尔市电视台演播大厅进行全程录播（或将邀请中央电视台创业类节目栏目组录制专场节目），本阶段旨在对选手个人形象及创业项目进行展示、推介、宣传，评委根据选手现场表现及项目介绍进行综合评定，经评委合议后，两组共产生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并请市领导为获奖项目者颁奖，为获奖项目颁发证书，协议下拨创业资助金。

七、奖励措施

（一）按照一等奖10万元、二等奖5万元、三等奖3万元给予创业资金扶持；符合相关授信条件的可获得银行提供的贷款等配套政策，或风投机构提供的融资机会。

（二）成功入围决赛的20个创业、创意项目，符合相应条件的，经大赛组委会推荐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由其提供担保扶持；符合各创业园入园条件的项目，大赛组委会将进行对接，推荐入园。

八、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呼伦贝尔市创业创新大赛是目前全市参与单位最多、参赛面最广、资助金额最高的青年创业赛事，是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高创业群体创业创新能力的重要载体。各旗市区、各高校及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做好大赛组织工作，确保报送项目的真实有效和评审环节的公平透明，为获奖项目提供政策资金支持，把资助效益和社会效益结合起来，把创新创造和创业成才结合起来，引导创业群体成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力军。

（二）广泛发动，加强保障。各分赛区要建立好专家评审团，邀请真正具有创业经验和理论素养的企业家和专家学者担任评委，在进行选拔的同时，对参赛者的创业项目进行指导和帮助。各旗市区、各高校及相关单位要广泛动员发动，让更多的创业者参与大赛，让更多的社会人士关注此次大赛。

（三）大力宣传，营造氛围。大赛组委会将与自治区主要媒体及中央驻自治区媒体积极合作，形成统一的宣传声势和舆论氛围。各旗市区、各高校及相关单位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参与到活动宣传工作中来，广泛利用自身的宣传资源，扩大活动影响，营造全民关心创业的大环境，促进全市服务创业工作的深入开展。